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黃彥綾  
電話：03-5220097#13  
電子信箱：0531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9810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580000A\_1130098106\_ATTACH1.pdf、  
376580000A\_1130098106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13學年度中央課程與  
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新任團員第2次遴選案，請各校依  
規定推薦優秀教師參加遴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6月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 
11355020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113學年度新任團員第2次遴選簡章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